

##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兰信”）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申万秋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 2.6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等。本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本事项有效期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最大限度发挥公司闲置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收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不超

人民币 6.2 亿元额度内使用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公募基金、私募基金等专业理财机构的理财产品、资管计划、收益凭证等衍生品及债券或固定收益产品投资。本次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